

簽 於 研究發展處綜合企劃組

日期：110/11/10

主旨：檢陳110學年度第1次校園規劃小組會議紀錄，敬請核示。  
說明：旨揭會議已於110年11月9日(星期二)下午2時，由黃副校長主持召開完畢，相關會議紀錄詳如附件所示。  
擬辦：奉核後，將本紀錄傳送各委員及提案單位知悉，俾利後續管制辦理及提案單位依規定提送相關會議審議。

會辦單位：敬會黃光亮副校長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專門委員 范惠珍  
111/11/25

主任秘書 吳思敬  
1112/1135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專辦委員 楊子岳  
1110/1325

副校長 黃光亮  
1115/0930

如 擬

組長 楊弘道  
1110/1345

校長 艾群  
1115/1450

簡任秘書 盧青延  
1110/1355

秘書長  
1111/1425



紫

訂

線

# 國立嘉義大學110學年度第1次校園規劃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10年11月9日（星期二）下午2時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4樓瑞穗廳

主席：黃光亮副校長

紀錄：楊子岳

出席人員：古國隆教務長、林芸薇學生事務長、黃文理總務長(吳子雲簡任秘書代理)、徐善德研發長、李鴻文國際事務長、吳昭旺主任、陳明聰院長(請假)、張俊賢院長、吳泓怡院長(王俊賢教授代理)、沈榮壽院長、黃俊達院長、陳瑞祥院長、張銘煌院長、陳清田教授(請假，提供書面意見)、陳建元教授(請假)、何坤益教授(請假)、王柏青助理教授、廖瑞章教授、胡惠君副教授(請假)、蕭至惠教授

列席人員：陳信良主任(謝婉雯組長代理)、周良勳中心主任(陳麗芷組長代理)、吳子雲簡任秘書、陳鵬文組長(劉語專員代理)、王勝賢組長、朱銘斌小隊長、江彥政主任、楊弘道組長、吳榮山技士、王雅芬組員、陳詠筑職務代理人、施凱能技士、侯龍彬同學、吳柏陞同學、吳尚霖同學、黃怡菁同學、洪秉秀同學、蕭翊勳同學、林澤宇同學、蔡璟鴻同學

市政府代表：羅資政副處長、吳垂楊君、趙伯烽君、張紫航君、翁靖儀君、蔡憲昇君、劉宏榮君、蘇琳絢君。

## 壹、主席致詞(略)

##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109年11月11日下午2時召開)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車管會)

案由：有關本校蘭潭校區大門口車輛動線改善方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109年4月2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車輛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
- 二、為維護本校師生交通安全，蘭潭校區大門口內側分隔島延伸部分將以黃色網狀線做標示，網狀線外緣部分增加反光路凸警示，以提醒用路人行車安全，並拆除外側分島設置小圓環，以增加迴轉空間及視覺角度，同時配合調整道路相關標線，檢附奉核可簽、車輛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及設置標示空照草圖照片。

決議：本案綜合委員建議如校門口前接近馬路之白色槽化線範圍縮小、分隔島縮小並向後移位等等，請總務處向市政府交通隊諮詢，參考專業意見，

作適當修正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110年2月3日上午與嘉義市政府會勘完成，決議如下：

- 一、有關改善大門出、入口車道，依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車輛管理委員會會議決議，已於大門出口處裝設 LED 警示燈提醒注意右側來車，並於咖啡廣場後方至校門前車道上標示「慢」或跳動路面，提醒車輛減速，並持續觀察。
- 二、建請市政府改善大門口及安養中心路口紅綠燈，並增加路口空間，屬市政府權責辦理。
- 三、有關配合或協助事項，市政府已提供大門口交通事故碰撞圖供本校參考。

決定：洽悉。

###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嘉義市政府申請內政部營建署「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計畫「穿城之水。藍綠環圈-道將圳水綠廊道營造」計畫，涉及使用本校新民校區部分土地一案，相關整體及初步設計規劃設計內容，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計畫案範圍含括民生公園及道將圳（新民路至民生南路段）水域環境營造，擬拆除本校新民校區北側圍牆及民生南路段圍牆，連結校區入口與人行步道空間。
- 二、因需使用本校新民校區部分土地，有關學校校園、環境、財產安全及師生權益等相關問題擬提會討論。
- 三、本案整體及初步設計規劃設計內容擬邀嘉義市政府及該案得標廠商相關人員與會說明，檢附奉准簽、提案照片及市政府整體及初步設計規劃圖（詳如附件1，P3-13）。

決議：同意提送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請提案單位將與會人員相關意見之處理情形一併於校務發展委員會中說明。

肆、臨時動議(略)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下午15時50分）